

云·雪·风

姜清华

—

牧云静静走在河的东岸，丝毫没有发觉，在她身后，有一个身着黑色风衣的瘦高男孩已经跟随她很久了。

男孩名叫程风，在位于本市西郊的一所大学念大

三。本市一共有三所大学，分别位于东郊、南郊和西郊，因而城里人便将三所大学简称为东大、南大、西大。牧云就读于东大英文系，那是一所文科类大学，学校里美女如云；南大属于理科类大学，男女生比例严重失调，点缀于芸芸男生中的少数女生也大多相貌平平，所以校内的男生愤恨之余赠其名曰“和尚大”；西大则属于综合类大学，因而情况也是最为复杂。据说校内，无论男生女生，均系各路怪才高手，无论是高校足球联赛还是计算机知识竞赛，无论是打架滋事还是喝酒骂人，均非外人所能比矣！

有一句顺口溜在本地的高校非常流行：“东大的美女南大的汉，西大的流氓到处窜。”

于是对于程风，我们便可以称之为“来自西大的、到处窜的流氓”。

今天一大早，他便被睡在上铺的兄弟尹大鹏一顿乱揍：“老大老大！还死睡呀？说好了今天去看美女的！”

他睡意正酣，嘟嘟囔囔：“西大无美女！”

“今天咱们不是去东大吗？”

“对呀，我咋把这事儿给忘了！”他一骨碌爬起来，睡意顿消。

两人草草吃了早饭，立即向东大出发。在夹月河

边换车的时候，程风一眼便看到了美若天仙的陈牧云，正带着倾城倾国的巨大吸引力朝他的方向走过来。他不等尹大鹏瞥见天上掉下来的陈妹妹，便将睡在上铺的兄弟往侧面一拉：“大鹏，先帮我买包烟去。”随手便将一张百元大钞塞到了兄弟的手中。

这件事再平常不过了，尹大鹏对自己的老大没有产生半点怀疑，便捏着钱朝马路对面的商店跑过去。

程风整了整黑色大衣的领子，朝牧云迎面走去。女孩离他越来越近，他的眩晕感也越来越强烈。他简直不敢相信，在20世纪末的都市中，还存在着这种气质的女孩子：那份淡淡的“风露清愁”，那份打动他的“我见犹怜”，这样的女孩，不是早就在地球上绝迹了吗？

幻想中，两人擦肩而过的时候，应该是两对含情脉脉的目光相接，彼此突然如遭电击一般同时停下脚步，随后，牧云应该说：“我好像在哪儿见过你！”然而没有，陈牧云连半眼都没有瞧他一下就仪态万方地走到了他的身后。

程风虽然不是个美男子，但他一向自认为是个很有风度、很有男人味的“酷哥”，对于这一点，你可以从那些已经被他征服过的众多女孩子处得到证明。所以，陈牧云的视而不见多少令他感觉意外，但他立

刻收拾起被挫败的自尊心，转身追了上去。但是说不出为什么，他始终没有勇气跑到女孩的面前打个招呼，这在以往的事例中是从来没有过的。是这个女孩太美丽？太特别？太高傲？他说不清楚，就跟在她的身后，走走停停，停停走走，不知不觉，已经走过了两站路。他策划了无数个与她的开场白，但计划始终没有付诸实施。

牧云在一家咖啡店旁边的婚纱影楼前停了下来，兴致盎然地欣赏起挂在大玻璃窗上的大幅婚纱照来。程风忽然来了灵感：“请她喝杯咖啡应该是个不错的理由吧？”但他忽然想起，为了甩开上铺的兄弟，他已经将一张百元的票子甩了出去，他的身上不会有太多的钱了，如果请了人家又没钱付账该有多尴尬！他搜遍了所有的口袋，感谢上帝，竟然凑齐了30元的纸币，外加一枚一块钱的硬币！他喜出望外，冲进咖啡店要来价格牌一看，心里顿时凉了半截：一杯咖啡要18块钱，他现在连两杯咖啡都买不起，请人家喝咖啡总不能让对方一个人喝，他在一旁盯着看吧？但再往下一瞥，他又立刻大喜过望，店里还提供红茶，10块钱一杯，这下没问题了！他急匆匆地出了咖啡店，蓦然发现“美若天仙”已经不见了踪影。他急得四下乱找，终于在一堆正拼死拼活往公车上挤的人群

里发现了女孩红色大衣的一角。他心想：“完了，大势已去！”

正失魂落魄之间，公车的门砰的一关，红大衣和另外两个人又被挤下了车。程风心中大呼“感谢上帝”，鼓足勇气，朝正在暗自生气的陈牧云跑了过去。

“小姐，请你喝杯茶可以吗？”

刚才，牧云本来已经挤上了车，不料被一个超重量级的妇人用其幅员辽阔的巨大身躯轻轻一碰便被扔了下来。她窝了一肚子火，正气冲冲地等待着下一辆公车的到来，蓦然听到了身后的这一声问话，当时，她的第一个反应便是：“不是个骗子就是个色狼！”她对在大街上经常跟她搭讪的陌生男子一向心存敌意，冷淡拒之，所以，她根本没有回头，装聋作哑。但程风却由她的身后转到了她的面前：“一起喝杯茶好吗？”

牧云刚想摇头拒绝，蓦然发现眼前站着的竟是一个偶像明星一般出众的阳光男孩，并非她以往遇到的那些老谋深算、居心叵测的大男人。他的眼睛那么明亮那么纯净，那里面，没有挑逗，没有轻薄，只有赞赏和尊敬！这不正是她苦苦追寻的那双眼睛吗？而且，而且，这个人怎么好像在哪里见过呢？

长久以来，我们对于“夫妻相”的现象一直觉得

有些不可思议，细细想来，有没有这种可能呢……我们经常听到自认为有缘的恋人谈及他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都说：“我第一次看见她（他），就觉得已经认识她（他）好久了。”他们以为这就是缘分，事实上，他们有没有想过，他们虽然毫无血缘关系，但相貌上却有几分相像呢？这其实才是他们感觉彼此早已相识的最根本原因，也是“夫妻相”最科学的解释！

牧云第一眼见到程风，便惊讶于自己从未有过的感觉：“为什么他如此面熟？”她本能的戒备立刻放松了下来。她听到男孩在问：“你是学生吧？东大的？”

她友好地点点头：“你呢？”

“西大的。”

“啊！”牧云想到了“西大的流氓到处窜”，于是加了意味深长的一句，“难怪。”

程风没有明白她的“难怪”所指的是什么，于是问：“难怪什么？”

牧云笑答：“西大的男生誉满高校啊！”

程风蓦然明白了过来，哈哈大笑：“的确，我今天本来就是打算去东大窜一窜的。”

“真的？去我们学校窜什么？”

“找你呀！”

“真贫嘴！西大的男生果然名不虚传！”

“东大的女生也果然名不虚传！”

尽管是踌躇再三，牧云最后还是接受了程风的邀请。两人坐在一个靠窗的位置，一人面前一杯红茶，聊了很多很多。其实具体聊了些什么，牧云事后一点儿都想不清楚。只记得两人聊到开心处，程风忽然沉默下来，眼睛里盛满了笑意，目光沉静而深邃，他静静坐在灯光的阴影里，认真地听她谈笑风生，脸上写满了赞赏与喜爱。那时候，窗里的灯光模糊而温情，而窗外的雪花又洋洋洒洒飘了起来。

牧云觉察到了程风的奇怪表情，问道：“你在想什么？”

“我忽然觉得你很像金庸作品里的一个人物。”

牧云大感意外，因为以前，有不少人说她像琼瑶笔下的人物：清纯、美丽，但有些孤僻，可从没有人说她像金庸作品里的人，于是她相当好奇地问：“像谁？”

“黄蓉。”

牧云笑着摇头，但心里蛮高兴。毕竟，金庸笔下的黄蓉精灵、调皮、俊俏，是一个很可爱的女孩子，同时，她的心里还涌起了一份无法解释的感动。从小到大，由于她的敏感多疑，她与周围的所有人都保持

着距离，因而与她交往不深的人总感觉她性格怪异，难以相处，但眼前这个刚刚相识的男孩竟然将她与活泼任性的黄蓉联系在一起，他竟然看到了大多数人无法看到的、被她自己掩藏起来的東西！

牧云记得有人曾说“让懂你的人爱你”。自从走进了青春期，她便感觉到了这世界的孤单。也许那个年龄的女孩都是满腹心事的，但牧云的感觉似乎尤为强烈。她渴望有人能够了解她，能够接受她众多稀奇古怪的思想和太浪漫太不切实际的幻想。但是，没有人能够接受她的想法。她告诉别人她想像三毛一样去流浪世界，别人对她嗤之以鼻；她告诉别人她将来想成就一番事业，别人不屑一顾。“你一个小姑娘能干什么大事业？”她告诉别人她也渴望拥有一段刻骨铭心、至死不渝的爱情，换来的是别人的嘲笑：“琼瑶小说看多了？现实生活中没有那种爱情！”

于是，牧云将自己的重重心事封闭起来，因为那些心事没有人能够懂得。

但是今天，这个名叫程风的男孩好像忽然打开了她的心事。难道，他就是那个自己幻想了无数次、等待了很久很久、能够真正懂得她、欣赏她的人？

程风发现牧云有些出神，便问道：“你知道我自认为像金庸作品里的哪个人？”

牧云一惊，继而听明白了程风的问话，于是笑着摇摇头：“不知道。”

“我觉得我很像杨康。”

“什么？”牧云更觉意外，要知道，小时候看香港84年版的电视连续剧《射雕英雄传》，苗侨伟扮演的杨康可是让她欣赏不已啊！那个“人品秀雅，丰神俊朗”，有时候够狠够坏，有时候却够多情的大金国小王爷可比傻乎乎的郭靖让她动心多了，她每次与别人谈论起《射雕英雄传》都要说：“我喜欢杨康！”为此没少与“郭靖迷”们闹翻脸。

牧云瞅瞅程风，果然发现他的神采举止都与屏幕上的杨康极其神似！难怪自己对他一见倾心！她戏谑地笑问：“你为什么觉着自己像杨康？在大多数读者的心目中，杨康认贼作父、用情不专、很冷很坏……你很坏吗？”

“是。我每一次静下心来分析自己是个好人还是坏人，我都发现我挺坏。不过，杨康对自己的母亲很好，他的‘坏’和他的‘好’和我都很像。”

“那么你坏在哪里呢？”

“不能以德报怨，我是一个很记仇而且有仇必报的人。”

牧云默然点点头：“杨康性格的复杂与多面正是

他的魅力所在，要知道每一个人都不会像郭靖那么简单。”

“单纯一点的人有什么不好呢？与像郭靖那样敦厚仁义的人交朋友永远不用怕他会伤害你。”

“现在这个世界允许单纯的人生存吗？郭靖不伤害别人，别人却会伤害他！所以他做朋友可以，却不能做老公！你知道现代女孩心目中的魅力男人是什么样子吗？……带点坏，人人爱！

“有点坏真的成了优点？”

牧云肯定地点头：“是的，你知道《飘》里的男主角白瑞德·巴特勒为什么倾倒了全世界的女性？正因为他并非传统意识里的正人君子。他狡猾、叛逆、投机钻营，大发战争财，当然，他同时又勇敢多情，所以复杂一点的、亦正亦邪的男人最有吸引力！

程风脸上的笑意越来越深：“许多在别人看来是缺点的东西，你却认为是优点，不知道我的一些缺点在你这里会不会也变成优点？”

牧云笑问：“比如说……”

“嗯，我挺懒。”

“懒的人都很聪明。”

“嗯，我的五官不漂亮。”

“五官漂亮的男人都很女人味！”

程风大笑，心想：“看来我真遇到了红颜知己！”

外面的雪在一直下着，里面的人在一直谈着，等两人走出了咖啡店，他们才募然而惊：“怎么，天都快黑了？”

程风伸手拦下一辆出租车，两人上车后，他问牧云：“你是回家还是回学校？”

牧云不假思索地回答：“回家！”

程风在心里暗暗松了一口气，要知道，他现在浑身上下仅存有十元纸币和一元硬币，本市出租车的起步价就是十块钱，别说到东大，就是东大的一半也到不了！

车子很快就来到了牧云的家门前，两人下了车，有零星的雪花在他们的周围旋转、飘舞。路灯朦朦胧胧地洒在牧云的发际肩头，令她精致的脸庞红润而生动，令她的浑身上下都笼罩上了一份不属于这个嘈杂世界的温存与沉静，她的美让人忘俗，让人踏实，让人心平气和。程风在心中暗暗地赞叹着。虽然西大无美女，但程风走在这个繁华城市的大街上，仍然有无数“美艳”的面庞闯进过他的眼底，但是她们与眼前的这个女孩相比，少了精致，少了灵气，少了一份打动人心的韵味！程风的心被一份巨大的喜悦重重包

围，他知道，他生命里的那个女孩已经出现了！他忘情地握住了牧云的双手。

牧云一惊，下意识地抽出了手。长这么大，这是她与男孩子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她感觉到自己的脸庞开始发烧，为了掩饰窘迫，她匆忙说：“我到家了，再见吧！”

说完她转身就往大门里跑，听到身后程风的声音：“明天上午十点钟，我在这儿等你，我们去滑雪！”

牧云没有停下脚步，她没有答应也没有拒绝，事实上，程风的口气与其说是征求她的意见，不如说是通知或者是命令。她此刻心里很慌很乱，她知道那个叫程风的男孩已经让她方寸大乱了。她是那么一个爱幻想的女孩，曾经无数次祈祷上苍赐给她一段刻骨铭心的爱。但是无论是在高中还是大学，面对许多男生爱慕的目光，她从来都是无动于衷的，因为，他们不是她心目中的爱人！秦冰雪曾经问过她：“你到底喜欢怎样的男孩子？”她总是回答：“有感觉的！”但是怎样才是有感觉呢？她从来就说不清楚，她知道那是一种无法用言语来表达的、不可描、不可画的东西。但是今天她终于找到了这种感觉！在那个叫程风的、说自己像杨康的男孩子身上，有她曾经幻想过的

所有东西！她以前怀疑一见钟情，但今天，她不再怀疑了！

目送牧云走进楼道以后，有好一阵子，程风还站在雪地里发呆。直到越来越强烈的寒冷一阵阵地向他袭来，他才蓦然而惊，意识到自己目前的恶劣处境：他浑身上下只剩下一枚硬币了，差不多不名一文了！他的手里紧紧攥着那救命的一枚钢镚儿，将它捂得滚烫发热。从这里去西大必须换一次车，所以凭着一块钱是到不了家的。事实上，如果他向牧云说明情况，只要跟她借一块钱，他的所有困难就都迎刃而解了。但这种可能是不存在的，如果那样，他的面子何在？想要面子你就必须付出代价！如今，他只能用那救命的一块钱来打一个求救电话。

程风沿着大街走了好久才遇到一个电话亭。到了此时此刻，他虔诚而衷心地感谢上帝的垂怜，让他在遇到陈牧云的时候兜里还有三十一块钱；他也真诚地感谢自己善于理财的天赋，将每一块钱都花在了刀刃上，由此他想到，自己所学的专业是工商管理，今天可算学以致用了！

钢镚儿落进了投币电话的机箱里，他拨通了自己寝室的电话，对方拿起了话筒，他刚说了一声“喂”，电话那头的尹大鹏就哇哇乱叫起来：“死猪！你死到

哪里去了！

“ 兄弟兄弟，你安静！安静！我会向你解释的！我现在正用我身上惟一的一块钱在给你打电话，请你免开尊口听我说！我在 X X 大街建行对面的投币电话亭给你打电话，你马上来接我！

“ 你被打劫了？ ”

“ 啊…… ”

“ 钱肯定是被劫了，有没有被劫色？ ”

程风骂了一句“烂货”，“砰”地挂断了电话。这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不但下着雪，而且刮起了北风。程风围着电话亭来回地踱着，想到令他心仪的女孩可能已经在暖气充足的房间里吃上了热气腾腾的晚饭，而自己正为了她身陷冰天雪地饥寒交迫，多少觉着有点儿委屈；但又想到那颗芳心已经明显为他所动了，便又觉得这番受苦还是很值得。他抬头望向那闪烁着一片朦胧灯光的小区，忍不住一遍遍地想：“她此刻有没有想到我呢？”

他哪里知道，牧云此刻正在接受同父母的妹妹小轩轩机智敏捷的“诱供”呢。“牧云姐姐，你今天肯定是恋爱了！

“ 胡说八道！

“ 不用抵赖，你可骗不了我！ ” 轩轩看起来成竹在胸。

“你有什么证据？”

“你今天一进门就吹口哨！”

“我天天都吹口哨，你不是整天缠着我让我教你吹口哨吗？”

“你呀，今天的眼睛特别亮，从进门后一直在傻笑。”

“哈！”牧云大乐，“这算什么证据！”

“那你敢不敢发誓说我今天如果恋爱了就是小狗、小乌龟、小王八蛋？”

“我才不发誓呢！”

“啊哈，牧云姐姐，你不敢了吧？你还是恋爱了！”

牧云发现跟轩轩狡辩不清，干脆不理她，自顾自地又吹起了口哨，轩轩立刻放弃了“诱供”，抱住她的脖子央求道：“牧云姐姐，教我吹口哨吧！”

与此同时，在雪地里冻了将近四十分钟的程风终于等来了尹大鹏，在出租车经过那座小区的一瞬间，他一时竟然激动不已，第一次刻骨铭心地体验到：“爱情两个字，好辛苦！”

成绩公布的当晚，这帮人在校园外的一家小餐厅疯狂庆祝了一把，牧云和冰雪也来参加了。出了餐厅，他们个个半醉半醒，所以都感到意犹未尽，看到校园里堆满了雪堆，他们分做两派打起了雪仗。一阵狂轰乱炸，他们人人都中了弹。大鹏越战越勇，团了一个硕大的雪球，用尽全身力气朝躲在大树后的一名男生掷去，只听“哎哟”一声，雪球不偏不倚，结结实实地正中一个陌生人的脸颊。那个男生显然不是本校的，他捂住脸，恼怒地大骂：“妈的，找死！”随后便是一连串叽哩咕噜的诅咒，听起来是江浙一带的方言。

大鹏被激怒了，噌噌噌地跑上前，指着那人大叫：“你他妈骂人用普通话！”

那人仍然叽哩咕噜。

大鹏对准他的胸部挥手就是一拳，对方一个趔趄，随后猛冲过来，照着大鹏的脸就回了一拳，大鹏的右眼眶立刻青紫起来。大鹏怒气冲天，抬脚朝对方下身最脆弱的部位踢了过去。他明明感觉自己踢到了他的要害，正等着对方像电视里演的那样双手捂住下身大声嚎叫着蹲下去，却见他竟然没有丝毫痛苦的反

应，看到程风和其他的男生正朝这边赶过来，他转身撒腿就跑。大鹏“哼”了一声：“我是本校的短跑冠军，敢跟我赛跑？”立马追了过去。他超水平发挥，没命地追赶，没成想对方三拐两拐竟没了踪影。大鹏愣了：“他咋跑得比我还快？怪啦，我明明踢到了他‘那里’，他咋没反应呢？”

追丢了目标，大鹏憋了一肚子的闷气，而他的右眼周围越肿越高，他心里实在窝火。但回到刚才动手的地方，他发现程风他们正将一个人围在当中，原来刚才那家伙还有个同党！在程风的一再逼问下，那个同党讲出了那家伙的姓名和宿舍电话。大鹏又问：“他是哪个学校的？”那人回答：“体校的！”大鹏恍然大悟：“难怪跑得比鬼还快！”但他心里还有一个疑问：“我踢到了他‘那里’，他咋没反应呢？”

大鹏觉得“士可杀不可辱”，这件事儿不能就这么算了！程风坚决支持他的态度。晚上，他给那人打了电话，让他三天内来西大谈判，商量如何解决此事。没想到对方回答得很干脆：“行！明天晚上七点钟，我们就过去谈判！”

程风听出了对方的口气里毫无忌惮的成分，心里倒没了底。他立刻联络了学校里平时有联系的所有男生，做了一番周密的安排。